附件2

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

校园内车辆停放方案

一、东区（共有车位579个）

1、明德楼工作人员车辆可停放在13号区域（明德楼南侧停车场，22个车位）；

2、启智楼工作人员车辆可停放到18号区域（南门西侧停车场，190个车位）或6号区域（启智楼地下车库，232个车位）；

3、知新楼教职工车辆可停放到6号区域、7号区域（知新5号楼南侧停车场，22个车位）或8号区域（知新10号楼东侧停车场，18个车位）；

4、东区学生公寓值班人员车辆可停放到12号区域（梅园公寓1号楼南侧、兰园公寓1号楼北侧停车场，36个车位）或10号区域（梅香餐厅东侧停车场，9个车位）；

5、知远楼教职工车辆可停放到16号区域（知远4号楼西侧停车场，15个车位）或14号区域（明德楼地下车库，15个车位）；

6、卫生院工作人员车辆可停放到11号区域（兰香餐厅东侧停车场，9个车位）；校医院救护车和值班车辆可停放到17号区域（知远1号楼北侧停车位，2个车位）。

7、院领导车辆可停放到15号区域（明德楼东侧停车场，10个车位）；

8、梅香、兰香餐厅、天猫超市、菜鸟驿站、理发店、中国移动等东区非学院教职工车辆一律停放到18号区域。

二、西区（共有车位313个）

1、图书馆工作人员、知海楼、里仁楼教职工车辆停放到1号区域（图书馆地下车库，169个车位）或2号区域（知海3号楼北侧停车场，40个车位）；

2、知行楼教职工、西区学生公寓值班人员可停放到3号区域（知行1号楼南侧停车位，12个）、4号区域（桃园公寓4号楼北侧停车位，22个）或5号区域（知海路以西北环路两侧，约70个）。

3、桃香餐厅、西区超市、理发店等非学院教职工车辆可停放到3号区域、4号区域、或5号区域。

4、后勤管理处车辆可停放到西围墙内侧。